

# 湖北科技学院学生工作部(处)

湖科学通〔2024〕21号

##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 主题征稿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是学校“十四五”事业发展规划攻坚之年。为大力宣传国家学生资助政策及成效，激励广大受助学生奋发自强、立志成才、感恩奉献，营造良好的资助育人氛围，打造“学在湖科”品牌，凝聚学校事业发展合力，我校将举办第十一届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主题征稿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助学·筑梦·铸人

### 二、活动对象

全校学生、学院教师、学生资助工作人员等均可参加。

### 四、作品要求

征集视频类、征文类、设计类作品，开展作品评选和主题宣传。

#### （一）内容要求

作品内容须紧扣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主题，重点宣传国家资助政策及育人成效；参与者以第一人称撰写和记录自

己受资助后感恩思源，自强不息的感人事迹，也可以第三人称视角叙述他人的成长经历；从事资助工作的教师可以撰写自己亲身经历或见闻到的感人、激励的资助育人故事。内容须健康、积极向上，思想文化内涵丰富，价值取向正确鲜明（参考作品样本：附件1）。

## （二）格式要求

视频类作品长度3分钟以内，采用高清16:9拍摄，分辨率不超过1280×720，MP4格式；征文类作品体裁为记叙文，集中讲述一个人或一件事，字数不超过2000字；设计类作品可以是宣传海报作品，也可以是摄影作品，一张或一组图片，5M以上10M以下，JPG、BMP、GIF、PNG格式均可；所有作品须另附200字以内的作品简介。

## （三）数量要求

获得过资助的学生须至少提交作品（类别不限，下同）1份；学院从事资助老师须提交作品1份；千人以上学院须至少提交推荐作品15份（至少视频类6份、文章类6份）；千人以下学院须至少提交推荐作品10份（至少视频类4份、文章类4份）。

## （四）版权说明

本次提交的作品，必须保证从未公开发表；严禁抄袭，一经发现，当即取消参评资格，相关责任均由提交者本人承担。学校拥有对作品的信息网络传播权、汇编权。

## 四、活动安排

**（一）作品征集阶段（4月7日-27日）**各学院要以主题征稿活动为契机，加强资助政策宣传，鼓励动员学生踊跃投稿。参赛者可以为个人或团体，团体人数不得超过3人。学生提交活动报名表（见附件2），连同作品打包压缩，以“学院+姓名+作品类别+作品名称”命名发送至各学院指定邮箱，纸质版和视频提交到各学院学工办责任老师。

**（二）学院审核阶段（4月28日-30日）**学院遴选优秀作品，以学院为单位，连同报名表、作品、信息汇总表（见附件3）打包压缩，以“学院+作品类别+资助主题征稿”命名，将视频类、征文类、设计类分别发送 1919894443@qq.com、1299468350@qq.com、2104274908@qq.com。若视频类作品内存过大，可用U盘拷贝至外国语学院学工办刘祖强老师；将优秀征文纸质版交至计算机学院学工办丁文老师。

**（三）学校评审阶段（5月7日-15日）**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将组织专家对学院推荐的优秀作品进行评审，为获同学颁发荣誉证书、奖品并给予学分奖励。根据作品质量，三类作品各评审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3名、三等奖5名。一、二、三等奖同学分别获得思想成长类学分0.5、0.4、0.3分。同时，根据各学院组织开展情况、征集作品数量、推荐作品质量、新闻报道情况等因素评审出优秀组织奖若干个。

- 附件 1：第十届资助主题征稿活动获奖作品样本
- 附件 2：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主题征稿活动报名表
- 附件 3：“助学·筑梦·铸人”主题征稿活动作品信息  
汇总表

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处）

2024 年 4 月 7 日